

---

股票简称：光韵达

股票代码：300227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Sunshine Laser &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一一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6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25
第六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8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2011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出席董事会。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侯若洪先生、财务总监陈烜先生及财务部经理雷燕侠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中文名称：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Sunshine Laser &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名称简称：光韵达

英文名称简称：Sunshine

(二)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璐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朗山一路聚友创业中心大厦一楼

电 话：(0755) 26981580

传 真：(0755) 26981500

电子信箱：info@sunshine-laser.com

(四)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朗山一路聚友创业中心大厦一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朗山一路聚友创业中心大厦一楼

邮政编码：518051

互联网网址：<http://www.sunshine-laser.com>

电子信箱：info@sunshine-laser.com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光韵达

股票代码：300227

(七) 持续督导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62,279,499.50	50,080,765.43	24.36%
营业利润	14,403,674.37	10,545,175.81	36.59%
利润总额	14,611,843.21	11,160,074.83	30.93%
净利润	12,546,949.35	9,797,528.45	2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4,570.65	8,152,851.39	3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87,196.13	7,325,305.17	4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2,118.53	9,819,858.00	-48.96%
项目			
总资产	397,025,410.90	163,996,730.23	14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6,498,046.58	91,902,417.31	222.62%
股本	67,000,000.00	50,000,000.00	34.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25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6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5	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9	10.29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67	9.24	-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7	0.20	-65
<b>项目</b>	<b>报告期末</b>	<b>上年度期末</b>	<b>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b>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3	1.84	140.76

##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合并报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427.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596.16
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合计	31,321.21
少数股东	29,473.1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7,374.52

### 第三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概况

2011年6月，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成为国内精密激光制造与服务行业首家上市的企业，提高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公信力，同时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坚持“精密激光创新应用”战略，在电子行业精心耕耘，认真贯彻落实2011年计划，克服了种种不利因素，奋力拼搏，锐意创新，完成了半年计划，同时公司在产能扩张，效率提升，研发创新，市场拓展和项目储备等方面也取得了新的进展，为公司未来的持续高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11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6,227.95万元，同比增长24.36%，营业利润1,440.37万元，同比增长36.59%，净利润1,254.69万元，同比增长28.06%。

#####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一直专注于从事精密激光制造与服务业务，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激光模板和精密金属零件，提供的加工服务包括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服务和激光钻孔服务。其中，激光模板是公司目前的主导产品，精密金属零件以及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钻孔两类服务是公司根据电子信息行业发展趋势开创的具有广阔市场前景的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2、经营成果增减变化及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279,499.50	50,080,765.43	24.36%
营业利润	14,403,674.37	10,545,175.81	3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4,570.65	8,152,851.39	3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87,196.13	7,325,305.17	4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012,118.53	9,819,858.00	-48.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9,494.61	8,137,193.03	2,304.26%

#### 主要变化分析：

(1)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4.36%，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2011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所致。

(2) 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36.59%，主要是因为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2011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同时销售毛利同比有所上升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48.96%，主要系设立分公司（因2011年上半年开设重庆，青岛和大连三家分公司）日常经营性费用增加所致。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2,304.26%，主要系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募集资金，使得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长所致。

### 3、财务状况变化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总负债	81,161,831.84	54,641,159.14	48.54%
股东权益	315,863,579.06	109,355,571.09	188.84%
总资产	397,025,410.90	163,996,730.23	142.09%

#### 主要变化分析：

总负债比年初增长48.54%，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增长了790万元，同时，因公司加大了固定资产投资，长期应付款与长期借款增长了650万元，应付账款比年初增长了1,058万元。

股东权益比年初增长188.84%，主要系因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净额1.93亿元，其中实收资本增加了170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了1.77亿元。使得股东权益比年初有了大幅的增长。

总资产比年初增长142.09%，主要系因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净额1.93亿元，其中货币资金增加了1.96亿元，。使得公司总资产比年初有了大幅的增长。

### 4、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经营业务情况：

#### A、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	------	------	--------	----------	----------	----------



				期增减(%)	期增减(%)	增减(%)
模板及附属产品	45,030,344.13	22,295,313.57	50.49	9.46	0.06	1.57
其中：模板	29,953,942.72	14,527,248.18	51.5	-1.08	-0.06	2.66
治具	15,076,401.41	7,768,065.39	48.48	38.86	0.41	-0.66
精密金属零件	6,321,615.87	2,791,301.64	55.85	256.45	3.31	-7.64
激光成型服务	5,247,608.78	1,993,817.62	62.01	23.41	0.28	-1.31
紫外激光钻孔	51,738.23	17,358.25	66.34	-79.46	-0.82	3.89
HDI 钻孔	5,628,192.49	1,442,389.76	74.37	111.13	0.34	14.73
合计	62,279,499.50	28,540,180.84	54.17	24.36	0.17	2.87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激光模板及附属产品、精密金属零件、HDI 激光钻孔，报告期内激光模板及附属产品的销售占总收入的 72.30%，精密金属零件的销售占总收入的 10.15%、HDI 钻孔的销售占总收入的 9.04%、激光成型的销售占总收入的 8.43%。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2.87%，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收入中主导产品激光模板及附属产品依然保持较为稳定的毛利，同时，公司新项目 HDI 钻孔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比有了较大的提高，HDI 钻孔的销售占总收入的比例达到了 9.04%，HDI 钻孔的高毛利（毛利率高达 74.37%），在一定程度上使得公司整体毛利同比有了 2.87% 的增长。

## B、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深圳	31,983,025.39	31.74
苏州	15,277,805.57	35.59
天津	8,837,290.94	13.08
杭州	4,186,552.03	-17.12
厦门	1,994,825.57	19.39
合计	62,279,499.50	24.36

从地区分布分析：

(1) 深圳地区营业收入为 3198.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1.74%，原因是：深圳地区主导产品的稳定增长，同时公司新项目 HDI 同比增长较快，达到了 111.13%。

(2) 苏州地区营业收入为 1527.7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5.59%，原因是：苏州地区主导产品的稳定增长，同时公司精密金属零件同比增长达 256.45%

(3) 杭州地区营业收入为 418.66 万元，较上年下降 17.12%，杭州地区主导产品模板及附属产品的销售收入有了一定程度的下降。

4、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未发生重大变化。

5、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1) 利润构成和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1	营业收入	62,279,499.50	50,080,765.43	24.36%
2	营业成本	28,540,180.84	24,389,581.07	17.02%
3	销售费用	9,534,955.38	8,404,765.54	13.45%
4	管理费用	7,850,389.13	5,984,143.91	31.19%
5	财务费用	1,422,384.37	533,815.93	166.46%
6	营业外收入	305,904.43	627,502.68	-51.25%
7	营业外支出	97,735.59	12,603.66	675.45%
8	利润总额	14,611,843.21	11,160,074.83	30.93%
9	所得税费用	2,064,893.86	1,362,546.38	51.55%
10	净利润	12,546,949.35	9,797,528.45	28.06%
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34,570.65	8,152,851.39	30.44%

主要指标变化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24.36%，主要系公司各类产品稳步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1.19%，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166.46%，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增长了 30.93%、28.06%，主要系公司收入同比

增长，利润同比大幅增大所致。

(2)、资产、负债和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同比增减
1	货币资金	209,474,680.83	13,835,186.22	1414.07%
2	应收票据	1,700,414.66	194,430.00	774.56%
3	预付款项	5,350,890.64	3,835,619.62	39.51%
4	应付帐款	21,537,779.52	10,955,155.34	96.60%
5	预收款项	202,560.23	98,443.31	105.76%
6	其他应付款	7,994,082.19	1,539,236.98	419.35%
7	长期借款	8,290,460.87	5,031,036.04	64.79%

主要指标变化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余额比期初增加 1414.07%，主要系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余额比期初增加 774.5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应付帐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96.60%，主要系公司应付设备款和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105.7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收到的预收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419.35%，主要系公司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长期借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64.79%，主要系公司新购设备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2,118.53	9,819,858.00	-48.96%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5,113.42	-13,857,617.26	56.2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272,489.50	5,309,541.82	3897.94%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474,680.83	8,137,193.03	2474.29%

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48.96%，主要原因如下：1) 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材料储备增加；2) 公司规模持续扩大，新设分公司支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56.20%，主要系公司加大对固定资产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上市获得募集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7、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含 10%）的情况

8、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9、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更新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 1、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行业，根据产品划分属于电子信息产业下的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公司所处行业目前为市场化竞争状态，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

在激光技术的广泛应用中，激光加工是其中最大的应用领域。激光加工是以激光光子作为能量的载体，通过光子与材料的相互作用，引起材料一系列物理、

化学变化，从而实现材料的加工、成形、联接和去除等。激光的空间控制性和时间控制性很好，对加工对象的材质、形状、尺寸和加工环境的自由度都很大，特别适用于自动化加工。因此激光享有“万能加工工具”的美称。激光加工技术正成为衡量一个国家加工能力、工业效率、装备水平和竞争能力的重要指标。

激光制造技术是 21 世纪的先进制造技术，是对传统加工技术的革命。近年来，随着技术的进步及先进激光加工设备的不断出现，激光加工被不断的应用于产品制造和服务的各个方面，并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如在汽车、电子、电器、航空、冶金、机械等制造领域，激光已经替代传统的机械、化学等加工工艺，实现对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切割、焊接、表面处理、钻孔以及微加工等。激光制造技术正在广度和深度方面不断地替代和突破传统的制造技术。激光加工技术的应用极大地促进了各国制造能力、生产效率和环保水平的提高，为各国科技进步、经济发展提供强大的技术和产品支持。随着各国对激光加工技术研究的深入及激光加工技术的发展，必将引起一次新的工业革命。

随着我国经济的迅速发展和产业的升级以及激光技术的不断推广应用，激光产品将有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近 30 年来，中国的改革开放和迅速发展的市场经济，极大的推动着高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激光和激光加工是一门发展极快的高新技术，已成为发展我国新兴产业，改造传统制造业的关键技术之一。各种激光系统、设备已经或正在进入各个工业领域，为我国传统工业的技术改造，新兴工业领域以及制造业的现代化提供先进的技术装备。

## 2、激光加工技术正在不断替代和突破传统加工工艺

激光制造正不断替代传统制造。激光加工具有传统机械加工无法比拟的加工品质，对传统加工替代趋势明显；同时，随着技术的进步，极大地降低了激光设备的价格和运行成本，使激光加工得以进一步普及。日本经过了 20 年的时间，基本实现了激光取代传统的演变，而我国的发展速度远高于日本，激光取代传统加工工艺的时间会大大缩短，激光加工市场空间巨大。

## 3、激光加工行业的发展状况

2010 年，随着经济的缓慢复苏，激光器市场将迎来好转。我国一直把激光列为重点支持发展的技术，国家制定的《2006—2020 年国家科技中长期发展规划》，激光更是被定位为国家建设的关键支撑技术。根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激光

分会调查统计结果显示,我国已有 200 余家激光相关企业,主要分布在湖北、北京、江苏、上海和广东(含深圳、珠海特区)等经济发达省市,目前已基本形成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华中地区等四大激光产业群。伴随全球激光市场的稳步增长,中国激光市场也处于高速增长中。近几年来,随着制造业向我国的转移以及国内产业的逐步升级,我国激光加工产业呈现出快速增长的势头。

4、精密激光加工是激光加工行业的制高点,是当代制造业最有竞争力的技术之一,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在激光制造体系中,精密激光加工技术属于高精尖技术,需要对光学、材料学、机械、电子自动化等多门学科进行综合应用。精密激光加工将激光加工系统与计算机数控技术相结合,成为优质、高效和低成本的生产手段,是对传统加工手段的突破和超越。现代社会,由于电子产品的物理尺寸越来越小,需要精度更高、加工速度更快的技术出现,精密激光加工成为当代制造业最有竞争力的技术之一,即将进入快速成长期。根据美国光电子发展协会(OIDA)统计,激光制造和服务行业已经成为除激光通信和激光存储技术以外最大的激光应用行业。激光应用技术的迅速发展,促进了激光制造服务的发展,而激光制造服务的发展又反过来激发了激光应用技术的发展。激光加工在切割、钻孔等领域的应用得到不断拓展,激光制造正不断地替代和突破传统的加工和制造工艺,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根据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网相关资料,随着精密激光对传统制造方式的不断地替代和突破,预计未来三年我国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行业将保持平均每年约 30% 的增长率,市场容量增长较快,市场前景良好。

## (二)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和竞争地位

本公司是电子信息产业的精密激光创新应用商,以精密激光应用技术研究为基础,致力于用精密激光加工手段取代传统制造工艺,并突破传统制造工艺的局限,以实现电子产品的高集成度、小型化和个性化。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在技术、规模、营销网络、品牌影响力、复合加工能力、人才、资金等方面的竞争优势依然明显。近三年,公司加快网络布局,迅速占领全国主要市场,通过前期的投入与发展,公司已形成服务于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圈并涵盖全国广大客户的市场网络布局。公司抢先在电子信息产业集中地布点,贴近客户服务,形成了局部地区优势和整体品牌优势,加之技术优势和经营管理优势的保障,公

司的前期投入取得了较好的效益。近三年，公司已成为国内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业中的领先者。随着公司成功登陆创业板、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将通过建立激光综合应用产业化基地项目，同时建立激光应用技术研发中心为产业化基地提供技术研发保障，加强企业宣传、提升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份额，确保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分析及应对措施

#### 1、行业风险

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行业是新兴的行业，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进步和电子产品朝着短、小、轻、薄方向发展，精密制造是未来制造业的发展趋势。随着精密激光技术不断地替代和突破传统制造，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业将呈现跨越式发展的态势，发展前景广阔。但该行业目前正处于成长初期，行业规模和行业秩序正在逐步形成，未来的发展和竞争态势仍存在较多的不确定性，公司的发展面临着一定的行业风险。公司通过广泛调研发现目前越来越多的客户因为市场发展的需求，已接受或者必须采用精密激光加工和服务，行业规模日益扩大，使得公司未来发展空间越来越大。公司作为该行业的领先者，加强与同行之间的沟通和交流，积极推动建立行业标准、行业规范以及产品标准，促进精密激光制造行业的和谐、健康发展。

#### 2、产品降价的风险

随着精密激光产品和服务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的主要产品 SMT 激光模板、激光钻孔单价都有所下降，未来预计仍然有一定的下降趋势，但下降趋势应该越来越小。

目前激光设备采购单价下降，公司注重提升生产效率，使得产品单位成本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基本可以抵销销售价格下降对公司赢利能力的影响；公司不断提升产品工艺，推出一些高端的产品，保持整体单价稳定；由于公司产品产生的附加价值高，产品的毛利率仍然会保持在一个较高水平。

#### 3、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销售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是精密激光综合应用产业化基地项目，项目建成

达产后将新增模板产能 3 万片/年，精密金属零件产能 2 万片/年，钻孔服务产能 345.6 亿孔/年，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产能 240,000 分钟/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扩大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产品层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跨越式高速发展，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将给公司现行的市场拓展、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等各环节的组织结构、管理水平和人员素质等方面带来考验；如果市场开拓不能取得持续突破，产品营销力度及销售策略不能匹配产能扩张，将可能带来新增产能引致的销售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在华南地区，华南地区作为全球制造业增长最快的地区之一，在电子信息产业的行业发展远远领先于我国其他地区。华南地区具有显著的企业资源优势，聚集了大批科技型研发生产企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在的东莞松山湖开发区聚集了华为等企业的综合基地，区域电子信息企业密集、科技创新能力强，对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的需求显著高于其他地区，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公司制定了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与营销、人力资源、管理提升、再融资、收购兼并、进入国际市场等相关计划，确保公司增强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 4、公司的快速发展带来的人力资源风险

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是一个专业性较强的行业，要求中高级人才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同时精密激光制造和服务行业也是一个新兴行业，目前这种复合型人才缺乏。随着公司规模快速扩大，尤其是未来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倘若公司不能保持人才的稳定并加强自行培养，将导致人力资源供应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从而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一直以来都十分注重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近年来的健康发展也为专业人才提供了较多的晋升机会，有效地调动了专业人员的工作热情。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福利与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的创新积极性，保证公司拥有一支稳定、充满活力的专业人才队伍。

### 三、报告期投资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1、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所募集资金22,066万元在6月份到位，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396.11万元，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1,123.4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对超募资金出具使用计划，募集资金均存储在募集资金监管户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066.00		本报告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激光综合应用产业化基地项目	否	6,272.65	6,272.65	0	0	2012-6-30	0.00	不适用	是	否
激光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及ERP系统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0	0	2012-6-8	0.00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8,272.65	8,272.65	0	0		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暂无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转换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将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到期后转入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投资项目运营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和重大不利变化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变更项目的情况。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四家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396.11万元，均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深鹏所验字(2011)第0176号《验资报告》。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基金、债券、信托产品、期货、金融衍生工具等金融资产。

(五)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各种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 四、注册会计师审计与说明

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任何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11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三、公司报告期内未制定股权激励方案亦无股权激励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无公司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公司资产的事项，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3、设备采购合同、借款和抵押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包括：借款合同、采购合同、租赁合同、保荐协议等。

新增如下正在履行的合同：

### (1) 采购合同

①2011年3月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签订《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合同金额为248,000欧元。

②2011年4月28日，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分别签订三份《设备订购合同》，三份合同标的均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三份合同金额均为248,000欧元。

③2011年5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签订《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合同金额为248,000欧元。

④2011年6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与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UV激光机两台，合同金额为500万人民币(含17%增值税税金)。

⑤2011年6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与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UV激光机两台，合

同金额为500万人民币(含17%增值税税金)。

## (2) 借款合同

①2011年3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为期三年,贷款资金用于精密激光综合应用产业化基地基本建设。公司以东府国用(2009)第特218号土地作为抵押签订《抵押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②2011年6月30日,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家行苏州高新区支行签订一年期续贷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10万,并以其自有房产抵押,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 (3) 租赁合同

①2010年10月12日,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岛天和兄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天和工业园13号西一层厂房,租赁面积1200平方米,租期五年,租金为160,800元/年。

②2011年5月9日,公司与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标准厂房3号楼1层,租赁面积1050平方米,租期三年,租金为2.1万元/月。

(4)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中披露的重要合同除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农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的两份《借款合同》、本公司与环球电路板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两份《设备购买合同》已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在合同有效期内,严格按合同中要求履行,无违约情况。仍在履行中的合同如下:

### A、设备购买合同

①2010年10月8日,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分别签订两份《设备订购合同》,每份合同标的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每份合同金额为157,675欧元。

②2010年10月8日,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签订的《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合同金额为270,000欧元。

③2010年7月28日,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LPKF Laser &

Electronics AG签订的《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激光模板切割机一台，合同金额为270,000欧元。

④2011年2月22日，公司与环球电路板设备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两份《设备购买合同》，每份合同标的均为购买三菱CO2激光钻孔机一台，每份合同金额均为54,000,000日元。

⑤2011年2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与乐普科（天津）光电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标的为购买LPKF激光微线机一台，合同金额为204,834欧元。

#### B、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种类	借款期限	借款额	年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1	本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合同编号：额成20106666（科苑）	借款额度	2010年12月20日至2011年12月9日	2500万借款额度	基准利率上浮10%	光韵达实业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保成20106666（科苑）-1 侯若洪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自然人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保成20106666（科苑）-2 光韵达激光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保成20106666（科苑）-3 公司以自有设备抵押，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抵成20106666（科苑）-1 侯若洪、姚彩虹以自有房产抵押，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抵成20106666（科苑）-2 光韵达激光以自有设备抵押，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抵成20106666（科苑）-3 苏州光韵达以自有房产抵押，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抵成20106666（科苑）-4 公司签订《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质成20106666（科苑）及《应收账款质押/转让登记协议》，协议编号：协成20106666（科苑）
2	本公司	星展银行深圳分行	《受信函》参考编号P/4440/10	信用证 流动资金贷款	6个月 2010年7月6日至2013年7月6日	1.96亿日元 与1.372亿日元等值的人民币	法定贷款利率上浮40%	公司以自有设备抵押，《机器设备抵押合同》编号：P/4440/10-MTG001 侯若洪、姚彩虹、王荣签订《保证合同》 光韵达实业签订《保证合同》
3	苏州光	江苏银行	《最高额综合	短期	2010年9	200万元	以相应的	王荣、蒋红梅签订《最高额个

	韵达	苏州新区支行	授信合同》，合同编号：SX031510002968	流动资金贷款	月 28 日至 2011 年 9 月 25 日		单项业务合同为准	人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BZ031510000193 号
4	苏州光韵达	江苏银行亚洲新区支行	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风险补偿专项资金贷款业务借款合同	流动资金贷款	2010 年 9 月 26 日至 2011 年 9 月 25 日	200 万元	5.2038%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苏州市集合创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共同为苏州光韵达在本合同项下向新区支行的借款本金承担风险补偿责任
5	本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0 年福字第 0110356187 号	授信	2010 年 9 月 8 日至 2011 年 9 月 8 日	循环额度人民币 500 万元	按各具体合同的规定	侯若洪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0 年福字第 0110356187-01 号 姚彩虹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0 年福字第 0110356187-02 号
6	本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0 年福字第 1010350026 号	流动资金贷款	2010 年 9 月 9 日至 2011 年 9 月 9 日	500 万元	基准利率上浮 6%	
7	本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10SC000005425	授信	201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8 日	2500 万元	基准利率上浮 10%	侯若洪、姚彩虹签订《融资担保书》担保书编号：2010SC0000054251 号
8	本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编号：115C110201100022	流动资金贷款	2010 年 1 月 24 日至 2012 年 1 月 24 日	500 万元	月利率 5.3259%	

C、本公司与常州密镭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超声波去毛刺设备合作开发升级合同》。

D、本公司与裕达工程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

六、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事项。

#### （一）股份锁定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光韵达实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姚彩虹、公司董事王荣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三十六个月之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或关联方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法人股东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

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公司董事冯亚及其兄冯建庆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十二个月之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高管、自然人股东：陈烜、龚清德、李坚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十二个月之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曹汉元、惠国庆、彭鹏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三） 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承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贵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四） 社会保险会费、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的承诺：若日后国家有权部门要求发行人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承诺：则其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

承担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五) 对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为尽量减少或者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向本公司出具了《对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六) 对使用未能注册的SUNSHINE英文商标的承诺：若日后公司（包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曾经使用未能注册的SUNSHINE英文商标而被相关权利人提出异议、诉讼或导致任何其他形式的纠纷，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及姚彩虹女士承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损失和费用。

(七) 对于公司及其子公司所租用的部分房产尚未取得房屋的所有权证书的承诺：如果因租赁关系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需要另租其他房屋进行搬迁、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及姚彩虹女士承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搬迁、被罚款或被追索所产生的所有相关损失或费用，使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1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八、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报送非公开信息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本公司接待调研情况：



本公司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有接受基金公司等相关机构和投资者调研的情况。在接受投资者问询时，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2011年7月6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基础上，公司与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四家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公司将在上述四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日期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2011-001	2011-6-18	第一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2	2011-6-18	第一届第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3	2011-6-18	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4	2011-6-28	关于完成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5	2011-7-8	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6	2011-7-8	第一届第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2011-007	2011-7-8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的公告	www.cninfo.com.cn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截至2011年6月30日）

#### 1、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	100%	3,300,000					53,300,000	79.5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	100%	3,300,000					53,300,000	79.5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8,750,000	97.5%	3,300,000					52,050,000	77.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50,000	2.5%						1,250,000	1.8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00,000					13,700,000	20.45%
1、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00					13,700,000	20.4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	17,000,000					67,000,000	100%

#### 2、限售流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32,750,000			32,750,000	首发承诺	2014-6-8
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首发承诺	2012-6-8
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首发承诺	2012-6-8
陈烜	425,000			425,000	首发承诺	2012-6-8
龚清德	375,000			375,000	首发承诺	2012-6-8
李坚	150,00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6-8
曹汉元	125,000			125,000	首发承诺	2012-6-8

惠国庆	125,000			125,000	首发承诺	2012-6-8
彭鹏	50,000			50,000	首发承诺	2012-6-8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鲁信·汇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00,000	1,100,000	网下配售	2011-9-8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	1,100,000	网下配售	2011-9-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1,100,000	1,100,000	网下配售	2011-9-8
合计	50,000,000		3,300,000	53,300,000		

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烜、龚清德、李坚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十二个月之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曹汉元、惠国庆、彭鹏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二、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单位：股）

股东总数						4,63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8%	32,750,000	32,750,000	0	
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0%	14,000,000	14,000,000	0	
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2,000,000	2,000,000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28%	1,527,700		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鲁信·汇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64%	1,100,000	1,1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1,100,000	1,1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其他	1.64%	1,100,000	1,100,000	0
陈炬	境内自然人	0.63%	425,000	425,000	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0.63%	419,100		0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0.61%	409,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李欣	1,5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晨	4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信钢	4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涌	3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姚	2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宪初	2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杰	1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波	1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正	100,4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渺全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三、证券发行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35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1,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12.98 元/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发行 330 万股,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 1,370 万股,网下与网上发行均已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成功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170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光韵达”,股票代码“300227”,其中网上定价发行的 1,370 万股股票于 2011 年 6 月 8 日起上市交易,

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 330 万股股份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 个月。

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660,000 元。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93,961,058.62 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深鹏所验字(2011)第0176号《验资报告》。

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比例 48.88%。

## 第六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侯若洪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2008-12-17	2011-12-16	21,615,000	21,615,000	无变动	25.6	否
冯亚	董事	男	46	2008-12-17	2011-12-16	13,860,000	13,860,000	无变动	0	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薪
王荣	董事	男	41	2008-12-17	2011-12-16	9,006,250	9,006,250	无变动	18.8	否
姚彩虹	董事、营运总监	女	39	2008-12-17	2011-12-16	2,128,750	2,128,750	无变动	14	否
王旬	独立董事	女	37	2009-4-27	2011-12-16	0	0	无变动	2.5	否
张庆茂	独立董事	男	45	2009-4-27	2011-12-16	0	0	无变动	2.5	否
李田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4-27	2011-12-16	0	0	无变动	2.5	否
袁颺	监事	男	39	2008-12-17	2011-12-16	0	0	无变动	0	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薪
杨昀	监事	男	30	2011-4-14	2011-12-16	0	0	无变动	3.8	否
李卓鸿	监事	女	35	2010-10-25	2011-12-16	0	0	无变动	5.4	否
李璐	董事会秘书	女	34	2010-10-30	2011-12-16	0	0	无变动	9.3	否
陈烜	财务总监	男	41	2009-7-23	2011-12-16	425,000	425,000	无变动	8.9	否
龚清德	市场总监	男	35	2009-04-02	2011-12-16	375,000	375,000	无变动	10.28	否
李坚	研发总监	男	44	2009-04-02	2011-12-16	150,000	150,000	无变动	7.2	否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及原因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范荣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辞职申请，2011年4月1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范荣辞职申请，同时推荐杨昀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新的监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1年4月14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选举杨昀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11年4月1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袁颺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任职情况未发生改变。

##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意见：公司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9,474,680.83	203,350,134.18	13,835,186.22	7,010,704.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700,414.66	1,543,814.66	194,430.00	102,930.00
应收账款	五.3	50,489,594.13	20,745,383.60	40,471,315.39	18,309,040.51
预付款项	五.4	5,350,890.64	2,212,368.45	3,835,619.62	1,290,295.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3,728,771.59	1,907,700.58	4,137,435.12	2,259,245.11
存货	五.6	13,657,187.16	6,874,778.09	11,566,978.00	4,663,48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4,401,539.01	236,634,179.56	74,040,964.35	33,635,69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290,038.58		32,290,038.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93,798,440.08	41,292,513.73	77,236,572.52	39,827,455.29
在建工程	五.8	7,504,046.37	7,493,199.54	1,668,367.07	1,657,520.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8,106,614.72	8,058,711.20	8,067,952.10	8,064,78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3,075,294.05	1,615,436.04	2,843,397.52	1,693,09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39,476.67	36,166.23	139,476.67	36,16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623,871.89	90,786,065.32	89,955,765.88	83,569,068.76
资产总计		397,025,410.90	327,420,244.88	163,996,730.23	117,204,766.90

法定代表人： 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燕侠

##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37,000,000.00	35,000,000.00	29,1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21,537,779.52	8,726,490.40	10,955,155.34	8,209,505.19
预收款项	五.17	202,560.23	35,000.00	98,443.31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1,803,617.53	579,934.61	2,162,149.72	965,571.00
应交税费	五.19	-1,260,068.83	-1,371,250.80	2,945,481.67	1,619,925.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7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20	7,999,289.05	6,262,416.71	1,539,236.98	6,468,174.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283,177.50	49,232,590.92	47,270,467.02	42,263,17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90,460.87	8,290,460.87	5,031,036.04	5,031,036.0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1	5,588,193.47	2,095,449.33	2,339,656.08	961,812.83
专项应付款	五.22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8,654.34	10,385,910.20	7,370,692.12	5,992,848.87
负债合计		81,161,831.84	59,618,501.12	54,641,159.14	48,256,025.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4	67,000,000.00	67,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25	177,091,132.02	177,091,132.02	130,073.40	130,073.4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五.26	1,881,866.83	1,881,866.83	1,881,866.83	1,881,866.83
未分配利润	五.27	50,525,047.73	21,828,744.91	39,890,477.08	16,936,801.45
其中：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会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498,046.58	267,801,743.76	91,902,417.31	68,948,741.68
少数股东权益	五.28	19,365,532.48		17,453,15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863,579.06	267,801,743.76	109,355,571.09	68,948,74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025,410.90	327,420,244.88	163,996,730.23	117,204,766.90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燕侠



## 利 润 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9	62,279,499.50	27,368,312.55	50,080,765.43	19,772,539.10
减：营业成本	五.29	28,540,180.84	12,978,197.91	24,389,581.07	10,266,032.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527,915.41	276,918.87	98,104.56	41,998.65
销售费用	五.31	9,534,955.38	3,550,181.09	8,404,765.54	2,778,668.72
管理费用	五.32	7,850,389.13	3,685,268.34	5,984,143.91	2,560,907.81
财务费用	五.33	1,422,384.37	1,213,154.43	533,815.93	486,506.7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125,178.61	74,208.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03,674.37	5,664,591.91	10,545,175.81	3,564,216.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305,904.43	153,087.77	627,502.68	170,907.9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97,735.59	62,452.08	12,603.66	7,3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24.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11,843.21	5,755,227.60	11,160,074.83	3,727,824.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2,064,893.86	863,284.14	1,362,546.38	399,277.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6,949.35	4,891,943.46	9,797,528.45	3,328,54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34,570.65	4,891,943.46	8,152,851.39	3,328,546.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五.39	1,912,378.70	0	1,644,677.06	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09	0.16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09	0.16	0.0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燕侠

## 现金流量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50,770.86	27,106,584.90	51,658,243.59	19,340,144.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1,450,770.86	27,106,584.90	51,658,243.59	19,340,14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29,886.68	13,583,499.12	16,852,261.53	8,772,772.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80,451.68	7,142,370.82	12,929,300.66	5,982,891.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63,883.36	5,453,087.98	5,949,893.80	1,278,959.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2	11,064,430.61	1,359,340.76	6,106,929.60	1,666,919.21
现金流出小计		56,438,652.33	27,538,298.68	41,838,385.59	17,701,54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2,118.53	-431,713.78	9,819,858.00	1,638,602.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000.00	132,000.00	2,060.00	
购买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得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12,000.00	132,000.00	2,0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857,113.42	12,002,999.38	13,859,677.26	9,052,382.4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购买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1,857,113.42	12,002,999.38	13,859,677.26	9,052,38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5,113.42	-11,870,999.38	-13,857,617.26	-9,052,38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2,470,400.00	202,47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5,300,000.00	34,100,000.00	21,2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2	700,000.00			2,241,650.00
现金流入小计		238,470,400.00	236,570,400.00	21,200,000.00	22,241,6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207,404.73	22,207,404.73	15,000,000.00	12,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81,706.51	1,112,053.02	890,458.18	486,506.74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42	508,799.26	4,608,799.26		
现金流出小计		26,197,910.50	27,928,257.01	15,890,458.18	13,386,50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272,489.50	208,642,142.99	5,309,541.82	8,855,14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6,642.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9,494.61	196,339,429.83	1,628,424.81	1,441,36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35,186.22	7,010,704.35	6,508,768.22	3,825,909.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74,680.83	203,350,134.18	8,137,193.03	5,267,272.50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燕侠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39,890,477.08		17,453,153.78	109,355,57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39,890,477.08		17,453,153.78	109,355,571.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176,961,058.62			10,634,570.65		1,912,378.70	206,508,007.97
（一）净利润					10,634,570.65		1,912,378.70	12,546,949.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634,570.65		1,912,378.70	12,546,949.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176,961,058.62						193,961,058.6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7,000,000.00	176,961,058.62						193,961,058.6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净资产折股）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0	177,091,132.02		1,881,866.83	50,525,047.73		19,365,532.48	315,863,579.06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燕侠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621,339.18	20,358,429.24		14,718,945.07	85,828,78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621,339.18	20,358,429.24		14,718,945.07	85,828,78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0,527.65	19,532,047.84		2,734,208.71	23,526,784.20
（一）净利润					20,792,575.49		3,354,208.71	24,146,784.2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792,575.49		3,354,208.71	24,146,784.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净资产折股）								
（四）利润分配				1,260,527.65	-1260527.65		-620,000.00	-6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60,527.65	-1260527.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0,000.00	-62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39,890,477.08		17,453,153.78	109,355,571.09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燕侠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16,936,801.45		68,948,74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16,936,801.45	-	68,948,741.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176,961,058.62		-	4,891,943.46	-	198,853,002.08
（一）净利润					4,891,943.46		4,891,943.4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91,943.46		4,891,943.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176,961,058.62					193,961,058.6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7,000,000.00	176,961,058.62					193,961,058.6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同一控制合并影响)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0	177,091,132.02	-	1,881,866.83	21,828,744.91	-	267,801,743.76

法定代表人： 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焯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燕侠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621,339.18	5,592,052.58		56,343,46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621,339.18	5,592,052.58		56,343,465.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0,527.65	11,344,748.87		12,605,276.52
（一）净利润					12,605,276.52		12,605,276.5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605,276.52		12,605,276.5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同一控制合并影响）							
（四）利润分配				1,260,527.65	-1,260,527.65		
1. 提取盈余公积				1,260,527.65	-1,260,527.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30,073.40		1,881,866.83	16,936,801.45		68,948,741.68

法定代表人： 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燕侠

#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基本情况

- (1) 中文名称：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侯若洪
- (3) 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25 日
- (4)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朗山一路聚友创业中心一楼
- (5) 邮政编码：518051
- (6) 联系电话：0755-26981580
- (7) 传真号码：0755-26981500
- (8) 互联网地址：[www.sunshine-laser.com](http://www.sunshine-laser.com)
- (9) 电子信箱：[info@sunshine-laser.com](mailto:info@sunshine-laser.com)

#### 2、历史沿革

##### (1) 公司设立方式

2005 年 10 月，经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文件深外资南复〔2005〕0544 号文批准，由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粤深总字第 111176 号），经营期限 30 年，注册资本美元 36 万。

##### (2) 公司实收资本的形成

A、2005 年 10 月 25 日，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本公司，注册资金美元 36 万，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各占 50% 的出资。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均以现金出资，业经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5 年 12 月 05 日出具广深所验字（2005）第 110 号验资报告。

B、2006 年 10 月经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增加注册资本美元 34 万，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分别认购增资的 50%。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新

辉科技有限公司均以现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美元 70 万，业经深圳清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7 年 1 月 17 日出具深清验字（2007）第 002 号验资报告。

C、2007 年 9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美元 30 万，其中各股东以货币出资美元 6 万，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美元 24 万，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美元 100 万，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和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0%。

D、2007 年 12 月，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美元 210 万，由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认缴美元 108.10 万、新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美元 27.50 万、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美元 68.20 万、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美元 6.20 万，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美元 310 万，变更注册资本后，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51%，新辉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5%，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2%，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

E、2008 年 2 月，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股权转让决议，公司原港资股东新辉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 的股权转让给股东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同时决定按美元与人民币 1: 7.5 的汇率折算转让后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3,250,000 元，并经深圳市南山区贸易工业局“深外资南复[2008]0098 号”文件批复本公司企业性质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经变更并领取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501121775），经此次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50,000 元。

F、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9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50,000 元，由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和新自然人股东陈烜、龚清德、李坚、曹汉元、惠国庆、彭鹏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0 元，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陈烜、龚清德、李坚、曹汉元、惠国庆、彭鹏分别持股比例为 65.50%、28.00%、4.00%、0.85%、0.75%、0.30%、0.25%、0.25%、0.10%。

G、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17 日第二届第六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以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出具的深鹏所审字[2008]983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止 2008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净资产 5000 万元人民币按每股 1 元折为 5000 万股，其余部分转为资本公积。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08]第 1856658 号变更通知书核准变更，同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501121775。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5000 万股，注册资本和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其中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



司、陈烜、龚清德、李坚、曹汉元、惠国庆、彭鹏分别持股比例为 65.50%、28.00%、4.00%、0.85%、0.75%、0.30%、0.25%、0.25%、0.10%。

H、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1]735 号文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170 号文批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1,7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0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代码：300227，A 股简称：光韵达。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 6,700 万元，股份总数 6,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已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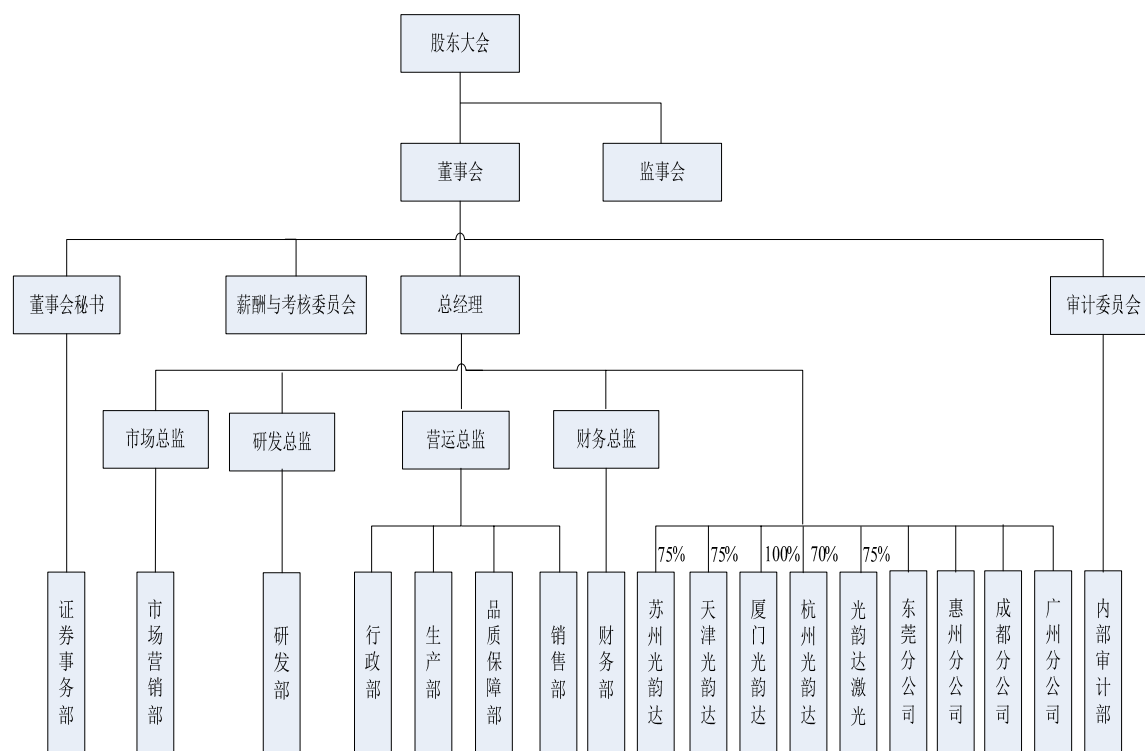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侯若洪、姚彩虹夫妇。

### 3、公司所处行业及经营范围：

所处行业：电子信息业

经营范围：从事激光应用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提供激光切割，激光钻孔，激光焊接，激光表面处理，生产和销售精密激光模板、精密金属零件、陶瓷元器件、复合材料零件及相关电子装联产品；进出口业务。

### 4、本公司的基本架构



## 5、公司主要产品或劳务

本公司主要涉及激光切割及激光钻孔业务，目前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激光模板、精密金属零件，以及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激光钻孔服务。另外，根据客户的要求，公司还生产部分激光模板的附属产品，主要包括在客户生产过程中配合激光模板使用的线路板托盘、夹具、载具等。这些附属产品以机械方式加工，不作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生产的激光模板全称为 SMT 激光模板，是电子产品 SMT 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印刷模具。公司目前生产的精密金属零件主要有模轮组件及精密光栅等。在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服务方面，公司率先将紫外激光技术应用于柔性线路板（FPC）制造行业，目前开展的柔性线路板激光成型服务包括柔性线路板外形切割、覆盖膜开窗和软硬结合板剥离等。在激光钻孔服务方面，公司提供利用紫外激光、CO<sub>2</sub> 激光进行线路板、高密度互联板、高低温陶瓷等材料的高精度钻孔服务。

## 6、财务报告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

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

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A、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B、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

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 9、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工具、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 A、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公司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公司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一般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B、金融资产的减值

### 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它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h. 其它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 b.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c.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 C、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和现金流量折现法。本公司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 D、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E、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确认为股本、资本公积。

本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3)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0.50	0.50
6 个月至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p>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非常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p>	

## 11、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等七大类。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 包装物

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被投资单位股权后发生的净损益为基础，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对被投资单位的长期权益减记至为零为限。处置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 依赖投资本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
运输设备	5	5.00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00	19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 14、在建工程

#### A、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B、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2）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5、借款费用

A、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6、无形资产

A、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商标、专利权、土地使用权等。

B、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C、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D、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7、长期待摊费用

A、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装修费在预计可以使用年限和租赁年限两者较短的时间内进行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预计负债

A、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B、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 19、收入

### A、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采用直销经营模式，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模式为：产品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确认后即开具发票确认收入。从产品发货至确认收入的周期一般不超过 2 个月。

### B、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模式为：公司无跨年度劳务，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并经客户验收合格确认后即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 C、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0、政府补助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

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按照暂时性差异对未来期间应纳税金额的影响，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下面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 A、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B、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1/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2/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22、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 A、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 B、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



目内。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1%、15%、22%

### 2、子公司所得税税率、税收优惠及批文

A、本公司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率分别为 9%、10%、11%，2011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税率 15%。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本公司注册地为深圳经济特区，根据 1980 年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的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内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百分之十五。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

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于2006年2月10日签发的《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6]0035号），同意本公司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本公司于2008年4月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其外商投资企业的经营期不满十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原有若干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后有关事项处理的通知》（国税发[2008]23号）的规定，应补缴所享受的税收优惠。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于2008年10月16日签发的《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8]0096号），同意深圳光韵达作为特区内的生产性企业，从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即深圳光韵达不用因企业性质变更而补缴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批准深圳光韵达作为内资企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依据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特区税收规定》”）。《特区税收规定》第八条规定，“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属于基础工业和经深圳市人民政府确认为先进技术企业的，第六年至第八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2011年5月30日，经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同意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以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优惠税率为15%。批复文号为深国税南 减免备案【2011】347号。

B、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州光韵达”）2009年、2010年、2011年企业所得税率为15%。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苏州光韵达系2000年7月26日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苏州市国家税务局新区分局批准，苏州光韵达已于2001年至2005年期间享受完“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根据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2006）苏国税新（审批）字第043号《关于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企业所得税减免的批复》，同意苏州光韵达作为外商投资的先进技术企业，在2006年至2008年期间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法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条、《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法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第八款、《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执行外商投资企业法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若干业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第十五条，外商投资的先进技术在依照税法规定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期满后仍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可以延长三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按 10% 缴纳企业所得税。

2008 年 9 月 24 日，苏州光韵达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32000098，有效期三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第四条规定，企业取得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后，可按 15% 的税率进行所得税预缴申报或享受过渡性税收优惠。

C、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光韵达”）2008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12.5%，2009 年、2010 年、2011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15%，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天津光韵达系注册于天津市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国务院关于批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有关政策规定的通知》（国发[1991]12 号）及其附件《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收政策的规定》，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内的企业，从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日起，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2005 年至 2007 年天津光韵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5 年 2 月 21 日，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向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0512001A0667，有效期 2 年，此后 2007 年 5 月 25 日复检通过，证书编号：0712004A0326。）

天津市新技术产业园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签发《关于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减免税的批复》（津国税新[2005]27 号），同意天津光韵达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免征 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所得税，减半征收 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的所得税。即 2006 年-2007 年，企业所得税按税率 15% 减半征收，2008 年起按税率 25% 减半征收。

根据《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2009 年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向天津光韵达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12000147，证书日期 2009 年 12 月 22 日）。天津光韵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0 年 4 月 2 日签发《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天津光韵达被批准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D、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光韵达”）2008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25%，2009 年、2010 年、2011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15%。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杭州光韵达系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7 年 11 月 27 日，杭州市国家税务局开发区分局签发《关于确认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定期减免税优惠资格的批复》，确认杭州光韵达取得外商投资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公布后企业适用税收法律问题的通知》（财税[2007]115 号）的规定，杭州光韵达因成立晚于《企业所得税法》的公布时间 2007 年 3 月 16 日，因此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统一适用新税法及国务院相关规定，不享受《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过渡性税收优惠政策。

杭州光韵达 2007 年度开始获利，并于当年享受免征所得税的优惠，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享受所得税优惠并按 25% 缴纳所得税。

根据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2009 年 12 月 30 日签发的《关于认定微宏软件技术（杭州）有限公司等 236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9]289 号），杭州光韵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光韵达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项目备案登记表》，杭州市国家税务局开发区分局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批准杭州光韵达 2009 年至 2011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E、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光韵达激光”）2009 年、2010 年、2011 年所得税率分别为 10%、22%、24%。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光韵达激光系注册于深圳经济特区的外商投资企业，根据 1980 年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的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内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百分之十五。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 2006 年 2 月 10 日签发《减、免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6]0036 号），同意光韵达激光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即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2 年的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3 年至第 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及《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光韵达激光在适用过渡优惠税率的基础上继续享受外商投资的生产性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至期满。

F、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光韵达”）2009年、2010年、2011年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20%、22%、24%。税收优惠批准情况如下：

根据国务院《对福建省关于建设厦门经济特区的批复》（[80]国函字88号）的规定，厦门经济特区所得税率按15%执行。

根据《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

此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本公司、天津光韵达、苏州光韵达所从事的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可根据以上规定对相关研究开发费用实行税前扣除。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子公司情况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电子信息业	78 万美元	开发、生产、销售 SMT 激光模板和相关的激光产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6,266,272.18	-	75%	75%	是	4,752,231.51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	电子信息业	135 万美元	生产 SMT 激光模板和激光高精密和高精细制造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工业应用，销售自产产品，以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和售后服务	10,529,150.50	-	75%	75%	是	7,497,784.45	-	-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电子信息业	25 万美元	生产 SMT 激光模板,检验罩板,工装治具;激光高精密、高精细制造技术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技术服务	1,913,455.02	-	70%	70%	是	2,446,004.94	-	-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电子信息业	80 万美元	从事精密激光技术的应用开发、研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自行研发的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生产高温陶瓷电容、低温陶瓷电容、柔性线路板；销售自产产品	6,527,000.00	-	75%	75%	是	4,670,995.97	-	-
厦门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	电子信息业	400 万元	从事 SMT 激光模板及其相关的电子装联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与生产,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4,000,000.00	-	100%	100%	是	0.00	-	-

- 2、本公司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 3、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 4、本公司报告期内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5、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6、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7、报告期内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情况。
- 8、报告期内未发生反向购买。
- 9、报告期内未发生吸收合并。

#### 10、子公司的经营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股东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1,589,471.97	11,598,334.18	29,991,137.79	15,277,805.57	3,880,951.26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288,453.22	4,279,527.19	19,008,926.03	8,837,290.94	1,462,938.43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437,565.77	2,284,215.97	8,153,349.80	4,186,552.03	857,402.26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25,755,973.04	7,071,989.16	18,683,983.88	4,614,712.84	1,276,742.40
厦门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64,381.81	544,698.57	4,519,683.24	1,994,825.57	176,971.54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15,698.41			354,441.18
人民币			415,698.41	-	-	354,441.18
银行存款：			208,973,323.32	-	-	13,204,457.98
人民币			208,973,323.32	-	-	13,204,457.98
欧元			-	-	-	-
美元	5,509.72	6.4720	35,659.10	34,168.00	6.6227	226,287.06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	-	50,000.00
人民币			50,000.00	-	-	50,000.00
合计	5,509.72		209,474,680.83	34,168.00	-	13,835,186.22

注：201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通过发行股票获得募集资金所致。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1-6-30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700,414.66	194,43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700,414.66	194,430.00

(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质押、背书、贴现的票据和收回风险的票据；

(3)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				
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	51,214,541.55	100	724,947.42	100
组合小计	51,214,541.55	100	724,947.42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214,541.55	100	724,947.42	100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				
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帐款	41,198,425.56	100	727,110.17	100
组合小计	41,198,425.56	100	727,110.17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198,425.56	100	727,110.17	10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①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下、账龄超过3年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下、账龄不超过3年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存在减值情形的应收账款。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账龄分析）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336,301.18	96.33	299,550.93	39,320,185.19	95.44	301,713.68
其中：6 个月以内	47,254,776.67	92.27	195,474.70	37,238,660.68	90.39	197,637.45
6 个月至 1 年	2,081,524.51	4.06	104,076.23	2,081,524.51	5.05	104,076.23
1 至 2 年	941,102.51	1.84	94,110.25	941,102.51	2.28	94,110.25
2 至 3 年	686,413.49	1.34	205,924.05	686,413.49	1.67	205,924.05
3 至 4 年	250,724.37	0.49	125,362.19	250,724.37	0.61	125,362.19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51,214,541.55	100.00	724,947.42	41,198,425.56	100.00	727,110.17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250,724.37	0.61	125,362.19	250,724.37	0.61	125,362.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少，且已计提 50% 以上的坏账准备，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回收风险。

(5) 本报告期内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7)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8)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路板有限公司富山分公司	本公司客户	4,544,793.53	6个月以内	8.87
Velcro USA Inc.	本公司客户	1,937,322.71	6个月以内	3.78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1,126,743.21	6个月以内	2.20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1,111,025.14	6个月以内	2.17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91,439.53	6个月以内	1.94
合计		9,711,324.12		18.96

(10) 本公司无应收关方的款项情况。

(11)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12)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13) 应收账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10 年末余额增长 24.31%，主要系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50,890.64	100.00	3,835,619.62	100.00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5,350,890.64	100.00	3,835,619.6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及内容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LPKF Laser	无关联,设备款	1,481,398.77	6 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德国乐普科光电有限公司	无关联,设备款	827,707.9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设备款	290,000.00	6 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设备款	275,000.00	6 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美国 brown metals company	无关联,设备款	261,401.57	6 个月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135,508.26		

(3) 预付账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10 年末余额增加 39.51%，主要系本年购置设备，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4)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9,635.78	100	40,864.19	100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69,635.78	100	40,864.19	1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①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下、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下、账龄不超过 3 年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账龄

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存在减值情形的其他应收款，期末单项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账龄分析）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91,128.78	97.92	29,594.29	4,106,112.51	98.12	35,914.49
其中：6个月以内	3,427,033.97	90.91	17,389.55	3,862,017.70	92.29	23,709.75
6个月至1年	264,094.81	7.01	12,204.74	244,094.81	5.83	12,204.74
1至2年	61,561.00	1.63	6,156.10	61,561.00	1.47	6,156.10
2至3年	16,796.00	0.45	5,038.80	16,796.00	0.40	5,038.80
3至4年	150.00	0.00	75.00	150.00	0.01	75.00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	-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少，且已计提 50% 以上的坏账准备，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回收风险。

(5) 本报告期内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7)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及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上市中介费用	无关联、上市费用	374,371.28	6 个月以内	9.93
东莞市财政局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代收专户	无关联、厂房押金	156,505.00	1 年以内	4.15
广州凤来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厂房押金	66,093.84	1 年以内	1.75
东莞市松山湖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关联、押金	60,000.00	1 年以内	1.59
松山湖配电营业部	无关联、押金	38,400.00	1 年以内	1.02
合计		695,370.12		18.45

(10) 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11)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2) 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6、存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38,487.25		6,938,487.25	6,644,664.49	-	6,644,664.49
周转材料	1,374,264.74		1,374,264.74	1,241,536.42	-	1,241,536.42
发出商品	5,190,189.00		5,190,189.00	3,521,744.63	-	3,521,744.63
库存商品	154,246.17		154,246.17	159,032.46	-	159,032.46
合计	13,657,187.16		13,657,187.16	11,566,978.00	-	11,566,978.00

(1) 本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况。

(2)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抵押质押情况。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052,535.90	22,746,869.28	806,468.00	132,992,937.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5,932,212.37			5,932,212.37
机器设备	96,069,187.34	20,575,849.32	443,380.00	116,201,656.66
运输工具	3,181,931.98	910,806.06	354,288.00	3,738,450.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5,869,204.21	1,260,213.90	8,800.00	7,120,618.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815,963.38	5,849,631.47	471,097.75	39,194,497.10
其中：房屋、建筑物	997,951.96	140,890.02	-	1,138,841.98
机器设备	29,249,449.83	4,964,281.87	237,203.51	33,976,528.19
运输工具	802,855.33	254,140.73	225,534.24	831,461.8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765,706.26	490,318.85	8,360.00	3,247,665.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7,236,572.52	16,008,577.00	153,701.69	93,798,440.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34,260.41		-	4,793,370.39
机器设备	66,819,737.51	14,905,824.26	88,367.66	82,225,128.47
运输工具	2,379,076.65	705,746.74	64,894.03	2,906,988.2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3,497.95	397,006.00	440.00	3,872,953.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7,236,572.52	16,008,577.00	153,701.69	93,798,440.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4,934,260.41		-	4,793,370.39
机器设备	66,819,737.51	14,905,824.26	88,367.66	82,225,128.47
运输工具	2,379,076.65	705,746.74	64,894.03	2,906,988.22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3,497.95	397,006.00	440.00	3,872,953.00

本期折旧额 5,849,631.47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金额为 0.00 元。

(2)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4) 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 (6)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7) 本公司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不存在资产发生减值的迹象。
- (8) 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 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设备安装工程	7,504,046.37		7,504,046.37	1,668,367.07	-	1,668,367.07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0-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1-6-30
设备安装工程	-	1,668,367.07	5,835,679.3		-	-	-	-	-	-	自有资金	7,504,046.37

(3) 本公司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产进行检查，不存在资产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9、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8,297,396.00	138,040.00		8,435,436.00
专有技术及专利	54,870.00	74,440.00		129,310.00
商标权	82,300.00	63,600.00		145,900.00
软件	125,200.00	-		125,200.00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6-30
土地使用权	8,035,026.00	-		8,035,02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9,443.90	99,377.38		328,821.28
专有技术及专利	4,205.30	7,027.19		11,232.49
商标权	4,934.56	5,739.89		10,674.45
软件	6,036.52	6,259.98		12,296.50
土地使用权	214,267.52	80,350.32		294,617.8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67,952.10	38,662.62	-	8,106,614.72
专有技术及专利	50,664.70	67,412.81		118,077.51
商标权	77,365.44	57,860.11		135,225.55
软件	119,163.48	-6,259.98	-	112,903.50
土地使用权	7,820,758.48	-80,350.32		7,740,408.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专有技术及专利		-		-
商标权		-		-
软件		-		-
土地使用权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67,952.10	38,662.62	-	8,106,614.72
专有技术及专利	50,664.70	67,412.81		118,077.51
商标权	77,365.44	57,860.11		135,225.55
软件	119,163.48	-6,000.00	-	113,163.48
土地使用权	7,820,758.48	-80,350.32		7,740,408.16

(2)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发生时间	原值	摊销期限(月)	已摊销金额	帐面余值	摊余期限(月)	备注
发明专利	高强度印刷网框制作方法及按此方法制作的印刷钢网	自行申请	2008年2月	4,570.00	240	780.64	3,789.36	199	拥有所有权/实质性审核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贴装技术印刷模板网框	自行申请	2008年6月	950	240	146.52	803.48	203	拥有所有权/实质性审核
发明专利	一种镀镍金属印刷模板及其制造方法	自行申请	2008年6月	1,320.00	240	203.50	1,116.50	203	拥有所有权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贴装技术印刷模板网框	自行申请	2008年7月	2,500.00	240	385.54	2,114.46	203	拥有所有权/实质性审核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贴装技术印刷模板网框”年费及登记税费	自行申请	2010 年 10 月	1,255.00	240	53.28	1,201.72	230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聚酯材料 SMT 印刷钢网制作	自行申请	2009 年 4 月	3,950.00	240	444.42	3,505.58	213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一种金属片涂镀铁氟龙的方法	自行申请	2009 年 6 月	4,500.00	240	468.75	4,031.25	215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一种印刷网制作方法	自行申请	2009 年 8 月	4,500.00	240	431.25	4,068.75	217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磨料水射流对 SMT 激光模板孔壁抛光技术”代理费和官费	自行申请	2010 年 1 月	8,450.00	240	633.78	7,816.22	222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网纱在超声波清洗和去毛刺溶液中应用	自行申请	2011 年 1 月	10,950.00	240	273.78	10,676.22	234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一种激光切割视窗防护屏玻璃的方法	自行申请	2011 年 6 月	7,950.00	240	33.13	7,916.87	239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发明专利	一种表面贴装技术印刷模板网框	自行申请	2011 年 3 月	1,320.00	212	56.07	1,263.93	203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外观设计专利	表面贴装技术检测罩板及其制作方法	自行申请	2008 年 2 月	1,000.00	240	170.97	829.03	199	拥有所有权
外观设计专利	一种镀镍金属印刷模板及其制造方法	自行申请	2008 年 2 月	1,000.00	240	170.97	829.03	199	拥有所有权
外观设计专利	SMT 印刷模板(1)	自行申请	2008 年 2 月	2,320.00	240	220.47	2,099.53	217	拥有所有权
外观设计专利	SMT 印刷模板(2)	自行申请	2008 年 2 月	2,320.00	240	220.47	2,099.53	217	拥有所有权
外观设计专利	激光模板定位点的制作方法及按此方法制作的激光模板	自行申请	2008 年 2 月	1,000.00	240	170.97	829.03	199	拥有所有权
外观设计专利	“表面贴装技术检测罩板及其制作方法”年费	自行申请	2010 年 3 月	2,200.00	240	146.72	2,053.28	224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外观设计专利	“激光模板定位点的制作方法及按此方法制作的激光模板”年费及代理费	自行申请	2010 年 3 月	1,320.00	240	88.00	1,232.00	224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外观设计专利	“表面贴装技术检测罩板及其制作方法”第 8 年年费及代理费	自行申请	2011 年 3 月	2,200.00	215	146.72	2,053.28	201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外观设计专利	激光模板定位点的制作方法及按此方法制作的激光模板	自行申请	2011 年 3 月	1,320.00	215	88.00	1,232.00	201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 SMT 激光模板抛光夹具	自行申请	2010 年 7 月	3,905.00	240	292.86	3,612.14	222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快速张力平衡的钢片张紧夹具	自行申请	2010 年 10 月	3,905.00	240	260.28	3,644.72	224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实用新型专利	将 SMT 模板钢片快速固定并形成张力的活动网框	自行申请	2010 年 8 月	3,905.00	240	292.86	3,612.14	222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实用新型专利	SMT 激光模板抛光夹具	自行申请	2011 年 1 月	700.00	240	52.56	647.44	222	自行研发/初审费用
注册商标	商标申请官费及代理费	自行申请	2010 年 5 月	82,300.00	120	9,079.12	73,220.88	107	拥有所有权
注册商标	商标复审官费及代理费	自行申请	2011 年 3 月	5,000.00	114	350.88	4,649.12	106	拥有所有权
注册商标	申请广东省著名商标费用	自行申请	2011 年 4 月	40,000.00	108	1,111.11	38,888.89	105	拥有所有权
注册商标	商标第七类别复审费用、商标许可备案费用	自行申请	2011 年 5 月	12,500.00	120	104.17	12,395.83	119	拥有所有权

注册商标	第 35 类商标复审费用	自行申请	2011 年 5 月	3,500.00	120	29.17	3,470.83	119	拥有所有权
注册商标	图形商标续展申请费用	自行申请	2011 年 6 月	2,600.00	120	0.00	2,600.00	120	拥有所有权
软件	金蝶财务软件	购入	2007 年 2 月	5,200.00	120	2,036.51	3,163.49	73	拥有所有权
软件	CMR 管理软件	购入	2010 年 9 月	120,000.00	120	10,000.00	110,000.00	110	拥有所有权
土地使用权	东莞土地	购入	2009 年 9 月	8,035,026.00	600	294,617.84	7,740,408.16	578	拥有所有权
	合 计			8,385,436.00		323,561.31	8,061,874.69		

本期摊销额 99,377.38 元。

(3)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的各项无形资产未发现存在减值的迹象。

##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1-6-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843,397.52	685,331.71	453,435.18		3,075,294.05	
合计	2,843,397.52	685,331.71	453,435.18		3,075,294.05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476.67	139,476.67
资产减值准备	139,476.67	139,476.67
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	-

(2) 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	724,947.42

其他应收款	40,864.19
合计	765,811.61

##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74,294.56		-	8,482.95	765,811.61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合计	774,294.56		-	8,482.95	765,811.61

## 13、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公司将部分资产用于向银行抵押以取得银行借款，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0-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6-30
用于贷款抵押的资产	14,976,486.04	24,728,246.30		39,704,732.3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资产抵押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受限制期限	受限制原因
--------	------	------	-------	-------

贷款抵押的资产				
1、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厂房	2,994,377.51	2,249,526.19	其中12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4月28日至2011年4月27日；9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7月2日至2011年7月1日	农业银行210万元借款抵押
2、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厂房	2,849,858.16	2,466,314.70	2010年12月20日至2011年6月19日	建设银行2500万元融资额度抵押
3、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	22,662,038.86	11,958,953.25	2010年12月20日至2011年6月19日	建设银行2500万元融资额度抵押
4、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机器设备	13,329,428.40	7,622,222.28	2010年12月20日至2011年6月19日	建设银行2500万元融资额度抵押
5、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器设备	8,205,473.81	7,667,307.76	2010年7月6日至2013年7月6日	星展银行1000万元授信额度抵押
6、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土地	8,035,026.00	7,740,408.16	2011年4月1日至2014年4月1日	招商银行1800万元项目贷款抵押
合计	58,076,202.74	39,704,732.34		

## 15、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22,1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7,000,000.00
信用借款	0	-
合计	37,000,000.00	29,100,000.00

(2) 本公司抵押借款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3) 短期借款2011年6月30日余额比2010年末余额增长27.15%，主要系本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增加借款所致。

(4)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1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21,386,165.72	10,835,528.00
1-2 年	116,291.82	86,725.47
2-3 年	19,747.18	17,327.07
3 年以上	15,574.80	15,574.80
合计	21,537,779.52	10,955,155.34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本公司期末应付账款均属正常欠款,不存在因拖欠供应商款项而引起法律纠纷的情况。

(4) 应付账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10 年末余额相比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尚未支付的购买正业设备款(广东正业和昆山正业)共计 700 万元所致。

(5)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标准为 30 万元,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6)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内容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16.25	1 年以内	设备款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3,500,000.00	16.25	1 年以内	设备款
印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47,756.46	6.72	1 年以内	铝框、合成石
上海印泉丝网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1,146,575.20	5.32	1 年以内	铝框
艾思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10,246.00	4.23	1 年以内	合成石
合 计	10,504,577.66	48.77		

##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202,560.23	98,443.31

(2) 本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8,058.02	13,448,256.76	13,810,379.05	1,725,935.73
二、职工福利费	21,028.94	70,730.39	70,730.39	21,028.94
三、社会保险费	52,578.76	725,632.34	722,042.24	56,168.86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100,078.20	100,078.20	-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593,881.11	590,291.01	3,590.10
③ 年金缴费		-	-	-
④ 失业保险费		15,545.35	15,545.35	-
⑤ 工伤保险费		8,481.89	8,481.89	-
⑥ 生育保险费		7,645.79	7,645.79	-
四、住房公积金	484.00	186,865.40	186,865.40	484.00
五、辞退福利		-	-	-
合计	2,162,149.72	14,421,919.49	14,780,451.68	1,803,617.53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在 1 个月内。

##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增值税	-2,882,977.87	760,598.60
企业所得税	1,403,346.52	1,916,455.26
营业税	585.47	3,68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905.78	78,930.90
教育费附加	42,284.45	46,901.94
个人所得税	105,710.51	113,180.58
其他	20,076.31	25,730.51
合计	-1,260,068.83	2,945,481.67

应交税费中的其他主要是防洪税、水利基金、堤防费等地方性税费。

各税种税率明细详见附注三。

## 19、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7,879,312.36	1,528,896.09
1-2 年	119,377.44	9,741.64
2-3 年	599.25	599.25
合计	7,999,289.05	1,539,236.98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 (3) 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标准为 30 万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

## 2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8,290,460.87	5,031,036.04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合 计	8,290,460.87	5,031,036.04

###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0-12-31		2011-6-30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星展银行	2010-7-6	2013-7-6		7.43%	-	5,031,036.04	-	4,190,460.87-
招商银行	2011-4-28	2014-4-1		7.315%				4,100,000.00
合计	--			--	--	5,031,036.04	-	8,290,460.87-

本公司借款抵押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 21、长期应付款

###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 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2011-6-30	借款条件
LPKF 光电股份公司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		分期付款购置设备
長達(香港)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详见说明	-		分期付款购置设备
合计				-		

长期应付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10 年末余额增加 138.85%，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应付设备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本公司向 LPKF Laser&Electronics AG 及 Long Tech 采购设备分期支付货款而形成，具体情况如下：

1、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与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LPKF 光电股份公司) 签订《设备订购合同》，约定本公司向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购买激光模板切割设备一台，总价为 311,390 欧元，合同首付款 90400 欧元，剩余价款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6139 欧元。于 2007 年 11 月和 2008 年 4 月分别与供应商 Long Tech (HK)Ltd. (中文名：長達(香港)有限公司) 签订进口激光切割机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分别为 2,839,200.00 港元和 2,209,286.00 港元，首付款分别支付 324,978.00 港元和 302,076.00 港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2 个月和 26 个月内支付。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款项已支付完毕。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与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LPKF 光电股份公司) 签订《设备订购合同》，约定本公司向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购买激光模板切割设备一台，总价为 157,675 欧元，合同首付款 51,047.50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442.81 欧元；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与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LPKF 光电股份公司) 签订《设备订购合同》，约定本公司向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购买激光模板切割设备一台，总价为 270,000.00 欧元，合同首付款 86,040.00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7,665.00 欧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两台的长期应付款折合人民币金额为 2,095,449.33 元。

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与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LPKF 光电股份公司) 签订《设备订购合同》，约定本公司向 LPKF Laser & Electronic AG 购买激光模板切割设备三台，每台价值 248,000.00 欧元，三台总价共 744,000.00 欧元，合同每台首付款 79,440.00 欧元，三台共支付首款 238,320.00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每台支付 7,023.33 欧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三台设备均已支付首款，剩余价款暂未支付。

2、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6 月、2007 年 3 月与供

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分别为 392,741 欧元、354,470 欧元，首付款 113,597 欧元、106,341 欧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7,754 欧元、6,892.47 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已全部支付完毕。

3、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与供应商 Long Tech (HK)Ltd. (中文名: 長達(香港)有限公司) 签订进口切割机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194,836.00 港元，首付款 302,282.00 港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2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72791 港元；于 2006 年 6 月与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23,070 欧元，首付款 65,210 欧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385 欧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款项已支付完毕。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70,000 欧元，首付款 86,040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7,665 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折合人民币金额为 952,328.21 元。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48,000.00 欧元，首付款 79,440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7,022.33 欧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折合人民币金额为 1,281,441.09 元。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158,575.00 欧元，首付款 52,037.5 欧元，剩余价款在 24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442.81 欧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折合人民币金额为 822,262.33 元。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与北京大众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签订汽车《购买协议》，双方约定：应付车款 499,100 元，分 24 个月付清，每月支付 20,795.83 元，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付款折合人民币金额为 436,712.51 元。

4、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进口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30,616 欧元，首付款 62,400 欧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673 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已全部支

付完毕。

5、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进口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30,616 欧元，首付款 62,400 欧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673 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已全部支付完毕。

6、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6 月与供应商 LPKF 光电股份公司签订进口激光加工设备合同，双方约定：设备总价款为 224,350 欧元，首付款 66,500 欧元，剩余价款分别在 36 个月内支付，每月支付 4,385 欧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完毕。

## 2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1-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1、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00.00	3,300,000.00					53,300,00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48,750,000.00	3,300,000.00					52,05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高管持股)	1,250,000.00						1,250,000.00
(4) 外资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0,000,000.00	3,300,000.00					53,300,000.00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00.00					13,7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3,700,000.00					13,7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	-	-	-	-	67,000,000.00

本公司股本业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1]017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具体情况见附注一、2 所述。

##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股本溢价	130,073.40	176,961,058.62	-	177,091,132.0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30,073.40	176,961,058.62	-	177,091,132.02

注：本公司因报告期内公开发行股份融资形成股本溢价 176,961,058.62 元计入资本公积。

####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法定盈余公积	1,881,866.83			1,881,866.83

盈余公积各年增加数均系本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34,570.65	8,152,851.39
减：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9,890,477.08	19,921,696.79
减：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525,047.73	28,074,548.18

本公司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 26、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11-6-30	2010-6-30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497,784.45	6,527,546.63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52,231.51	4,386,496.90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46,004.94	2,188,784.26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4,669,511.58	4,350,326.00

合 计	19,365,532.48	17,453,153.79
-----	---------------	---------------

##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62,279,499.50	50,080,765.4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营业成本	28,540,180.84	24,389,581.07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模板及附属产品	45,030,344.13	22,295,313.57	41,137,451.99	21,012,125.00
其中：模板	29,953,942.72	14,527,248.18	30,280,071.58	15,490,228.50
治具	15,076,401.41	7,768,065.39	10,857,380.41	5,521,896.5
精密金属零件	6,321,615.87	2,791,301.64	1,773,474.55	647,506.30
激光成型服务	5,247,608.78	1,993,817.62	4,252,272.45	1,559,786.44
紫外激光钻孔	51,738.23	17,358.25	251,843.26	94,290.12
HDI 钻孔	5,628,192.49	1,442,389.76	2,665,723.18	1,075,873.21
合 计	62,279,499.50	28,540,180.84	50,080,65.43	24,389,581.07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	31,983,025.39	14,419,606.01	24,276,654.81	11,920,109.30
苏州	15,277,805.57	6,940,593.33	11,267,426.31	5,662,151.35
天津	8,837,290.94	4,177,941.53	7,814,839.34	3,577,700.77
杭州	4,186,552.03	1,989,491.12	5,051,047.68	2,302,243.22
厦门	1,994,825.57	1,012,548.85	1,670,797.29	927,376.43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 计	62,279,499.50	28,540,180.84	50,080,765.43	24,389,581.07

##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例%
Velcro USA Inc.	4,581,691.95	7.36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电路板有限公司富山分公司	4,489,112.10	7.21
淳华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378,319.35	2.21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215,772.65	1.95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951,382.91	1.53
合 计	12,616,278.96	20.26

##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城建税	300,646.37	32,240.73
教育费附加	199,987.87	42,206.15
营业税	27,281.17	23,657.68
合计	527,915.41	98,104.56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具体见附注三。

##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工资	3,531,754.55	2,840,014.85
水电费	75,886.14	70,873.78
办公费	227,173.60	208,524.05
差旅费	509,600.66	606,109.84
运输费	792,989.99	648,159.38
交际应酬费	237,314.00	392,072.40
汽车费用	1,616,356.16	1,196,143.93
房租	249,855.53	239,289.20
通讯费	153,103.63	218,392.18
折旧费	175,616.04	184,333.44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业务推广费	98,749.08	156,934.05
福利费	346,702.64	296,200.44
业务费用	1,462,480.44	1,237,479.84
装修费	20,813.88	23,192.66
其他	36,559.04	87,045.50
合计	9,534,955.38	8,404,765.5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	15.31%	16.78%

2011 年上半年，本公司通过细化管理，严格控制销售费用，在 2010 年的基础上适当降低了业务人员费用（主要为通讯费，交际应酬费，差旅费，业务推广费等），使 2011 年上半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有所降低。2011 年上半年，因公司销售收入有较大增长，业务人员完成目标任务情况较好，导致工资和福利费有所增长。

###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工资	1,868,095.32	1,445,062.28
水电费	81,675.96	107,948.58
差旅费	427,860.02	140,840.25
办公费	694,311.38	586,897.36
开办费	-	-
房租	261,951.26	218,394.70
折旧费	174,135.72	129,871.26
通讯费	125,618.59	92,632.69
装修费	201,634.02	166,484.13
交际应酬费	24,730.50	44,991.00
税金	145,424.87	57,595.07
福利费	459,576.03	325,941.38
研发费	2,201,476.58	1,886,320.33
其他	1,183,898.88	781,164.88
合计	7,850,389.13	5,984,143.9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	12.61%	11.95%

管理费用 2011 年上半年度较 2010 年度有了小幅度的增长，主要是 2011 年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力度造成研发费用增加以及业务增长费用开支增加所致。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273,826.79	586,745.72
减：利息收入	41,895.39	12,424.45
汇兑损失	60,125.29	31,554.16
减：汇兑收益	2,031.01	277,058.35
手续费	144,356.07	323,274.97
合 计	1,422,384.37	533,815.93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0.00	125,178.61
合 计	0.00	125,178.61

**3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废料收入	72,176.44	99,697.37
补贴收入	200,000.00	109,000.00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31,769.10	10,431.97
其他	1,958.89	3,696.28
合 计	305,904.43	222,825.62

补贴收入系政府拨入的研发资金及经济发展资金。其中本公司收到南山财政局拨入的科技发展资金（知识产权分项款）100,000.00 元，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苏州高新区专利专项资金 100,000.00 元、收到款项后，结转至补贴收入。

**3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97,735.59	1,105.60
赔偿支出	-	-

捐赠支出	-	8,381.00
其他	-	3,117.06
合计	97,735.59	12,603.66

### 3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064,893.86	1,362,546.38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2,064,893.86	1,362,546.38

### 36、少数股东损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70,237.82	538,284.62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5,734.61	413,174.45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7,220.68	419,419.41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319,185.60	273,798.59
合计	1,912,378.70	1,644,677.06

### 3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634,570.65	8,152,851.39
减：非经常性损益	147,374.52	827,546.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487,196.13	7,325,305.17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5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6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5

(1) 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稀释每股收益=[P+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 (1-所得税率)] / (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3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水电、通讯、办公等费用	1,357,769.30	1,283,336.86
差旅、业务及应酬费用	2,760,734.70	1,439,908.04
运输及汽车费用	2,409,346.15	1,844,303.31
房租	711,806.79	529,146.71
其他	3,824,773.67	1,010,234.68
合计	11,064,430.61	6,106,929.60

####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暂借款	700,000.00	-
合计	700,000.00	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	--------------	--------------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支付银行手续费用和上市发行费用	508,799.26	
合计	508,799.26	

###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46,949.35	9,797,528.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25,178.61
固定资产折旧	5,546,923.77	4,268,340.66
无形资产摊销	94,377.39	83,020.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7,616.12	574,090.24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34,752.51	-9,407.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财务费用	1,422,384.37	533,815.93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8,07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2,089,165.74	-1,147,077.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4,012,595.40	-6,983,59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00,876.16	2,559,885.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2,118.53	9,819,858.0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及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474,680.83	8,137,19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35,186.22	6,508,768.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9,494.61	1,628,424.81

## (2)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现金	209,474,680.83	13,835,186.22
其中：库存现金	415,698.41	354,441.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9,058,982.42	13,480,745.0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74,680.83	13,480,745.04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侯若洪	兴办实业	400万元人民币	48.88%	48.88%	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夫妇	70847088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侯若洪及姚彩虹夫妇。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	侯若洪	生产 SMT 激光模板和激光高精密和高精细制造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工业应用，销售自产产品，以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和售后服务	135 万美元	75%	75%	720684957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侯若洪	开发、生产、销售 SMT 激光模板和相关的激光产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78 万美元	75%	75%	741356944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	侯若洪	生产 SMT 激光模板, 检验罩板, 工装治具; 激光高精密、高精细制造技术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 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并提供售后技术服务	25 万美元	70%	70%	799669214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侯若洪	从事精密激光技术的应用开发、研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开发, 销售自行研发的产品, 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生产高温陶瓷电容、低温陶瓷电容、柔性线路板; 销售自产产品	80 万美元	75%	75%	770344467
厦门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	侯若洪	从事 SMT 激光模板及其相关的电子装联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与生产, 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4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784187669

###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新辉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股东	-
北京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668403301
深圳市隆科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715238848
王荣	本公司董事	-
蒋红梅	本公司董事王荣先生关系密切之家庭成员	-

### 4、关联交易情况

(1) 报告期内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 报告期内无关联托管、关联承包、关联租赁、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等情况。

(3) 报告期内无关联担保情况。

(4) 接受担保情况。

2010年12月20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房产、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设备、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以其自有房产、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了《抵押合同》和《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综合融资额度2500万元内的融资借款做抵押。

2010年4月14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深圳市光韵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韵达实业”）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星展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根据该保证合同，光韵达实业为星展银行深圳分行根据2010年4月6日授信函与发行人办理的所有银行业务项下对发行人享受的所有债权（其中贷款、融资或及服务项下的本金额度为196,000,000日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相关银行业务项下被发行人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后两年止。本关联交易尚未履行完毕。

2010年4月14日，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及王荣先生与星展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根据该保证合同，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及王荣先生为星展银行深圳分行根据2010年4月6日授信函与发行人办理的所有银行业务项下对发行人享受的所有债权（其中贷款、融资或及服务项下的本金额度为196,000,000日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相关银行业务项下被发行人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后两年

止。本关联交易尚未履行完毕。

2010 年 9 月 28 日，王荣先生及其配偶蒋红梅女士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区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新区支行”）出具《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根据该保证书，王荣先生及蒋红梅女士为江苏银行新区支行与苏州光韵达签订的编号为 SX031510002968 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所形成的全部债权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保证书项下承担的保证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未包括本金之外的各项应付款项，保证人对该等款项仍应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0 年 9 月 8 日，侯若洪先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意为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的《授信协议》（2010 年福字第 0110356187 号）项下的一年（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9 月 9 日至 2011 年 9 月 8 日）人民币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 5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 日，侯若洪先生和姚彩虹女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出具《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意为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1 年福字第 1111356246 号)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给予担保。自愿为本公司在此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限期自 2011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4 月 1 日止）。截止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410 万元。

2011 年 1 月 10 日，侯若洪先生和姚彩虹女士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出具《融资担保书》，同意为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10SC000005425）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主合同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 5、报告期内关联方无应收应付款项情况

### 七、股份支付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1、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原值 2,994,377.51 元、账面净值 2,249,526.19 元的厂房为其向农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1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做抵押。其中 12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1 年 4 月 27 日；9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 日至 2011 年 7 月 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农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续签借款合同,借款 210 万元,期限为 2011 年 7 月 11 日至 2012 年 7 月 10 日。

2、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原值 22,662,038.86 元、账面净值 11,958,953.25 元的机器设备，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原值 2,849,858.16 元、账面净值 2,466,314.70 元的位于上海市松江区南乐路 1276 弄 115 号 2 幢 5 层厂房，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以原值 13,329,428.4 元、账面净值 7,622,222.28 元的机器设备、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侯若洪先生、姚彩虹女士以其拥有的自有房产共同为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的综合融资额度 2500 万元做抵押。此合同项下已办完抵押,已提款。

3、截止到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2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的综合融资额度已用于流动资金贷款 2500 万元，其中：借款 800 万元期限为 2011 年 3 月 8 日至 2012 年 3 月 7 日，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2012 年 3 月 10 日，借款 500 万元期限为 2011 年 4 月 20 日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借款 200 万元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30 日至 2012 年 5 月 29 日。

4、截止到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额度为日元 137,200,000.-,计人民币约 1000 万元,用途

全部用于购买机器设备,条件为购回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星展银行。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0 日,已使用人民币授信额度 5,501,664 元购买的两台 HDI 钻孔机,价值 8,057,067.76 元已抵押给星展银行。

5、截止到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目贷款额度为 1800 万元,用途用于松山湖激光应用产业化基地基本建设中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条件为松山湖土地抵押给招商银行。截止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贷款额度 410 万元。

##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50,990.37		305,606.77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	-	-
合计	21,050,990.37		305,606.77	100.00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14,647.28	100.00	305,606.77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	-	-
合计	18,614,647.28	100.00	305,606.77	100.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①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下、账龄超过3年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30万元以下、账龄不超过3年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存在减值情形的应收账款，期末单项重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无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账龄分析）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553,751.67	97.64	195,709.83	18,117,408.62	97.33	196,002.57
其中：6个月以内	18,211,211.08	86.51	78,582.80	15,774,868.03	84.74	78,875.54
6个月至1年	2,342,540.59	11.13	117,127.03	2,342,540.59	12.58	117,127.03
1至2年	274,939.72	1.31	27,493.97	274,939.72	1.48	27,493.97
2至3年	145,196.21	0.69	43,558.86	145,196.21	0.78	43,558.86
3至4年	77,102.73	0.37	38,551.37	77,102.73	0.41	38,551.37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1,050,990.33	100.00	305,314.03	18,614,647.28	100	305,606.77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77,102.73	0.37	38,551.37	77,102.73	0.41	38,551.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少，且已计提 50% 以上的坏账准备，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回收风险。

(5) 本报告期内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7)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8)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电路板有限公司富山分公司	本公司客户	4,544,793.53	6 个月以内	21.91%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91,439.53	6 个月以内	4.78%
珠海斗门超毅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30,799.68	6 个月以内	4.49%
赛龙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05,046.25	6 个月以内	4.36%
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724,174.90	6 个月以内	3.49%
合计		8,096,253.89		39.03%

(10) 本公司无应收关方的款项情况。

(11)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12) 本报告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4)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0,877.73	100.00	23,177.15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30,877.73	100.00	23,177.15	100.00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2,422.26	100.00	23,177.15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82,422.26	100.00	23,177.15	100.0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①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下、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款项,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③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30 万元以下、账龄不超过 3 年的其他应收款,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存在减值情形的其他应收款,期末单项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无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账龄分析)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11,196.73	98.98	14,888.85	2,262,741.26	99.14

其中：6 个月以内	1,707,333.23	88.42	4695.67	2,058,877.76	90.21	11015.88
6 个月至 1 年	203,863.50	10.56	10,193.18	203,863.50	8.93	10,193.18
1 至 2 年	19,681.00	1.02	1,968.10	19,681.00	0.86	1,968.1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	-	-
合计	1,930,877.73	100	16,856.95	2,282,422.26	100	23,177.16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本公司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少，且已计提 50% 以上的坏账准备，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回收风险。

(5) 本报告期内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本报告期内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7) 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9)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及内容	金额	年限
上市中介费用	无关联、上市费用	374,371.28	6 个月以内

东莞市财政局墙体材料专项基金代收专户	业务往来；缴纳专项基金	156,505.00	6 个月以内	8.13%
广州凤来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厂房租赁保证金	66,093.84	1 年以内	3.43%
东莞市松山湖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往来；厂房租赁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内	3.12%
松山湖配电营业部	业务往来；支付松山湖配电营业部临时接电费	38,400.00	1 年以内	2.00%
合计		695,370.12		36.13%

(10) 本公司无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11) 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2) 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0-12-31	增减变动	2011-6-30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苏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170,524.67	12,170,524.67	-	12,170,524.67	75%	75%	-	-	-	-
天津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7,681,576.91	7,681,576.91	-	7,681,576.91	75%	75%	-	-	-	-
杭州光韵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63,381.00	1,163,381.00	-	1,163,381.00	70%	70%	-	-	-	-
厦门光韵达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99,534.00	3,699,534.00	-	3,699,534.00	100%	100%	-	-	-	-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75,022.00	7,575,022.00	-	7,575,022.00	75%	75%	-	-	-	-
合计	-	32,290,038.58	32,290,038.58	-	32,290,038.58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经测试未发生应计提减值准备现象。本公司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收回的重大限制。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7,368,312.55	19,772,539.1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12,978,197.91	10,266,032.74

#####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模板及附属产品	20,195,728.27	10,587,846.41	16,823,508.85	9,038,811.73
其中：模板	12,636,989.61	6,678,391.91	12,846,563.02	6,938,323.54
治具	7,558,738.66	3,909,454.50	3,985,945.83	2,150,488.19
精密金属零件	709,203.31	204,225.34	274,307.07	101,347.80
激光成型服务	684,634.17	569,767.77		
HDI 钻孔	5,628,192.49	1,462,389.76	2,665,723.18	1,075,873.21
合计	27217758.24	12824229.28	19,772,539.10	10,266,032.74

#####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例%
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电路板有限公司富山分公司	4,489,112.10	16.40%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215,772.65	4.44%
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874,276.07	3.19%
珠海斗门超毅实业有限公司	795,555.28	2.91%
奕达电子来料加工厂	699,770.94	2.56%
合计	8,074,487.04	29.50%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合计		-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91,943.46	3,328,54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74,208.23
固定资产折旧	2,432,159.46	1,524,737.22
无形资产摊销	94,117.41	82,706.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508.28	258,251.02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62,000.0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财务费用	1,213,154.43	486,506.74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9,63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2,210,496.12	-888,190.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475,254.53	-3,793,72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11,846.17	575,201.9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713.78	1,638,602.6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及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350,134.18	5,267,272.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10,704.35	3,825,909.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339,429.83	1,441,363.49

## 十三、补充资料

##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427.32	9,407.17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注）	-	399,277.2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513,677.06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9、债务重组损益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596.16	91,814.79
21、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合计	208,168.84	1,014,176.22
所得税	31,321.21	86,627.24
少数股东	29,473.11	100,002.76
非经常性损益	147,374.52	827,546.22

注：系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八条规定，“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属于基础工业和经深圳市人民政府确认为先进技术企业的，第六年至第八年减半征收所得税。”深圳市

国家税务总局批准本公司作为内资企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1)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	0.09	0.09

法定代表人： 侯若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燕侠

日 期： 2011.07.23 日 期： 2011.07.23 日 期： 2011.07.23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1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侯若洪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